

# 哈尔滨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指挥部 第54号公告

(2022年3月15日)

近期,国内多省多地发生本土聚集性疫情,防控形势异常严峻复杂。自我市发生本轮输入性本土新冠肺炎疫情以来,在广大市民群众的积极配合下,疫情防控形势虽然得到有效控制,但“奥密克戎”病毒株传播具有极高的隐蔽性、诡异性。为快速有效发现和控制在传染源,第一时间切断

社区传播渠道,让广大市民群众尽早回归正常生产生活,根据专家评估研判,市指挥部决定:自3月16日8时起,在全市连续进行三轮全员核酸检测。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哈尔滨市行政区域内全部人员,均需进行核酸检测筛查,确保应检尽检、

不漏一户、不落一人。

二、请广大市民群众按照社区(村屯)通知的时间段,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,及时前往采样点进行核酸检测。检测时,请主动出示“龙江健康码”等信息,全程规范佩戴口罩,不插队、不交谈、不聚集,与他人保持1米以上间距,听从现场工作人员指引,

有序完成扫码、登记、采样等流程。

三、在等待核酸检测结果期间,请广大市民朋友自觉居家,非必要不外出、不聚集、不聚会、不聚餐。

四、当前正值初春季节,请参加核酸检测的市民群众注意天气变化,做好防寒保暖,确保出行安全。

## 3月14日0-24时疫情通报

3月14日0-24时,哈尔滨市新增本土确诊病例7例(道里区3例、五常市3例、道外区1例),新增本土无症状感染者7例(道里区5例、道外区1例、五常市1例)。上述病例均是在隔离管控期间发现。3月14日核酸检测呈阳性,现已闭环转入定点医院进行治疗。专家组依据《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诊疗方案(试行第八版修订版)》,结合临床、影像学表现和实验室核酸检测结果,诊断为新冠肺炎确诊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。目前,流调溯源、密接排查、核酸检测、环境消毒和基因测序等工作正在进行中。

### 新增确诊病例主要情况:

**确诊病例29:**女,新冠肺炎确诊病例(轻型),现住五常市拉林镇富力广场小区。

**确诊病例30:**男,新冠肺炎确诊病例(普通型),现住道里区康安路44号永康商住小区。

**确诊病例31:**男,新冠肺炎确诊病例(普通型),现住五常市营城子乡古榆村三队。

**确诊病例32:**男,新冠肺炎确诊病例(轻型),现住五常市拉林镇阳光小区。

**确诊病例33:**女,新冠肺炎确诊病例(普通型),现住道里区买卖街218号。

**确诊病例34:**女,新冠肺炎确诊病例(轻型),现住道里区紫金城小区。

**确诊病例35:**男,新冠肺炎确诊病例(轻型),现住道外区宝宇天邑澜湾小区。

### 新增无症状感染者主要情况:

**无症状感染者22:**女,新冠病毒无症状感染者,现住道里区井街34号。

**无症状感染者23:**女,新冠病毒无症状感染者,现住道里区巡船胡同18号。

**无症状感染者24:**男,新冠病毒无症状感染者,现住道里区巡船胡同18号。

**无症状感染者25:**男,新冠病毒无症状感染者,现住道外区卫星路38号。

**无症状感染者26:**男,新冠病毒无症状感染者,现住道里区新华街128号。

**无症状感染者27:**女,新冠病毒无症状

状感染者,现住五常市拉林镇超越二期。

**无症状感染者28:**男,新冠病毒无症状感染者,现住道里区金安美豪国际公寓。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》等规定,现提醒广大市民:

请与阳性感染者行踪轨迹有过同时空、同轨迹交集,特别是同时间去过的地点或乘坐过同车次人员,主动向所在社区(村屯)、工作单位报备,关注官方权威发布,并配合落实流调排查、核酸检测、医学观察等防控措施。如出现发热、干咳、乏力、嗅(味)觉减退、鼻塞、流涕、咽痛、结膜炎、肌痛和腹泻等症状,请勿自行服药,需规范佩戴口罩到发热门诊排查诊治,就诊过程中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,并主动告知旅居史、接触史,自觉做好自我健康监测,共同筑牢疫情防控免疫屏障。

为进一步做好抵返哈人员的排查管控工作,严防疫情输入,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健康安全,按照市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指挥部第53号公告要求,凡从省内口岸城市和省外抵返哈人员,须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,抵达后即进行一次免费落地检测,不具备条件的到达目的地12小时内就近就便完成一次免费落地检测,并向所在社区(村屯)报备。全市暂停新冠疫苗接种工作,恢复时间另行通知。

目前我市正在重点区域主动开展核酸筛查,请广大市民群众积极参加核酸筛查并在检测过程中遵守秩序,为加快核酸筛查速度,请受检人员提前打开“龙江健康码”,检测过程中做好个人防护,全程佩戴口罩,保持1米以上安全距离。

请广大市民务必时刻绷紧疫情防控这根弦,坚持勤洗手、常通风、戴口罩、不聚集、用公筷、分餐制,垃圾分类投放,看病网上预约,避免去通风不良或人群密集场所。进入公共场所时,配合工作人员做好扫码、测温。

哈尔滨市卫健委  
2022年3月15日

## 哈市新增14例本土新冠病毒阳性感染者活动轨迹

2022年3月14日0时至24时,经市第六医院确诊并报告新增新冠病毒阳性感染者14例。其中,新冠肺炎确诊病例7例,新冠病毒无症状感染者7例。目前在定点医院接受隔离治疗。根据流调结果,现将其主要活动轨迹涉及场所发布如下:

2月27日-3月13日,道里区蔬菜水果粮油店(井街胡同8号)。

2月28日,道里区光德坊中医馆(尚志大街95号),好利来(尚志大街店),中央红超市(通江街店)。

2月28日-3月3日,道外区安徽太和板面拉面(团结镇种子楼11号门市)。

2月28日-3月5日、7日-11日,南岗区西城红场C塔;64路公交车(7时,市老年大学站至中兴大道哈西大街路口站;17时,中兴大道哈西大街路口站至市老年大学站)。

3月1日,阿城区殡仪馆;香坊区和平公墓(成高子镇江南中华路87号),成高子杀猪菜总店(哈成路与江南中环路交叉口东100米);地铁3号线(14时左右,凯盛源广场站至会展中心站)。

3月2日,道外区松电小区A1栋;76路公交车(15时30分左右,桦树街站至市老年大学站);地铁3号线转地铁1号线(14时左右,凯盛源广场站至桦树街站,医大二院站换乘)。

3月2日、10日,南岗区春香肉饼(中兴大道168号万达广场万达华府商服B4-45号)。

3月4日,南岗区哈达干果批发市场(学府路277号);道外区水灵灵生鲜超市(大新街店)。

3月6日,道里区圣哲美发室(井街胡同5-3号),齐齐哈尔火炉烤肉(红霞街118-1号),德龙火锅店(新阳路243号);五常市拉林镇冠文教育(永海大街)。

3月6日、13日,香坊区六合围棋(松新街E栋7号商服)。

3月7日,南岗区同和居民间菜馆(西城红场店);道外区隆丰汽配(哈东路172-19号);香坊区香坊老砂锅居(增福街196号);77路公交车(9时49分,公滨路路口站至顾乡站);送子车(黑LE4620)。

3月7日、9日、10日、12日,59路公交车(7日7时57分,顾乡大街康安路口站至红旗大街公滨路口站;9日8时40分,顾乡大街康安路路口站至红旗大街公滨路口站;10日7时31分,朝一南站至顾乡大街康安路路口站;12日15时44分,三大动力路站至顾乡大街康安路路口站)。

3月7日、10日,377路公交车(7日9时49分,香坊大街红旗大街路口站至新香坊火车站站;7日12时36分,新香坊火车站站至香坊大街红旗大街路口站;10日7时03分,新香坊火车站站至

朝一南站)。

3月7日-12日,五常市拉林镇和谐小区一期。

3月8日,南岗区老仁义(西城红场店);道里区北安街104号,大商新一百购物广场;15路公交车(9时39分,顾乡站至经纬校站)。

3月9日,道里区汉玛斯汉堡店(友谊路51号);387路公交车(9时14分,公滨路站至新香坊火车站站);出租车(黑ATY039)。

3月9日-10日,香坊区哈成路379-2号。

3月10日,五常市阳光生鲜超市(拉林镇永海大街14号)。

3月10日-11日,香坊区烧饼店(体育街安乐小区)。

3月10日-12日,香坊区东光宿舍42号楼对面平房。

3月11日,道里区康海医药(友谊路店);南岗区喜家德(西城红场店);香坊区幸福路综合市场(幸福路与哈安街交叉口东南40米)。

3月11日-12日,道里区比优特超市(顾乡店)。

3月11日-13日,南岗区清明四道街168号。

3月12日,道里区透笼国际商品城(石头道街58号),靠山大竹签儿(爱建店),顾乡大街加油站(顾乡大街8号),快剪理发店(比优特超市顾乡店一楼),通达街骆驼蓄电池(通达街541号);56路公交车(10时左右,康安路站至儿童医院站);5路公交车(12时左右,兆麟街站至康安路站);五常市拉林大市场,聚福居饭店(葵花大街94号)。

3月13日,道里区多优惠生活超市(买卖街中艺瑞宝名苑),众鑫生鲜(买卖街193号),顾乡大街露天早市(乡政街199号朝阳综合大市场旁)。

市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指挥部要求广大市民,在此期间与以上阳性感染者有过接触史或活动轨迹有交集、重合的人员,迅速做好个人防护,立即拨打社区(村屯)或属地疫情防控部门电话,不要外出,配合工作人员进行流调、核酸采样,落实疫情管控等相应措施。同时请市民关注官方权威发布,进一步提高防范意识,坚持出门佩戴口罩、勤洗手、保持社交距离、推广分餐公筷,垃圾分类投放,看病网上预约等文明健康生活习惯。

按照市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指挥部第53号公告要求,凡从省内口岸城市和省外抵返哈人员,须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,抵达后即进行一次免费落地检测,不具备条件的到达目的地12小时内就近就便完成一次免费落地检测,并向所在社区(村屯)报备。

哈尔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
2022年3月15日

## 关于调整南岗区部分区域风险等级的通告

根据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有关规定,经专家综合研判,市指挥部决定,自2022年3月15日20时起,将南岗区清明四道街168-2号调整为中风险地区。其他地区风险等级不变。

哈尔滨市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指挥部  
2022年3月15日

## 关于3月14日发布病例轨迹有关情况的补充说明

在3月14日发布的哈尔滨市新增15例本土新冠病毒阳性感染者活动轨迹中,一名感染者于3月5日到达“香坊区省球类中心(和平路73号)”,此名感染者从专属通道进入“力龙网球、羽毛球俱乐部”,未涉及香坊区和平路73号其他区域。

哈尔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
2022年3月15日